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2025-076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26日14:00 。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汉州路989号中建大厦公司会议室。

4.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章维成先生。

6.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275人,代表股份576,122,23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6387%。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4人,代表股份568,879,77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065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71人,代表股份7,242,4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37%。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273人,代表股份24,243,1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205%。

2.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股)	占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股份数(股)	占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股份数(股)	占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1.00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23,651,360	97.5589%	503,900	2.0785%	87,900	0.362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23,651,360	97.5589%	503,900	2.0785%	87,900	0.3626%
2.00	关于与中建财务有限公司开展30亿元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3,935,260	98.7300%	209,600	0.8646%	98,300	0.405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23,935,260	98.7300%	209,600	0.8646%	98,300	0.4055%

上述提案1、2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合计持有551,879,070股)回避表决。

上述提案1、2应由出席本次股东会的非关联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过半数通过。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提案1、2均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公司聘请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薛玉婷、池名律师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公告编号:2025-037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娜女士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26日(星期五)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12月26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6、股权登记日:2025年12月22日(星期一)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友谊路1号太阳纸业办公楼会议室。

8、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的情况

项目	股东类型	人数	代表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股东总体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1	1,204,135,782	43.0890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318	392,132,471	14.0321
	合计	319	1,596,268,253	57.1211
中小股东(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0	0	0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318	392,132,471	14.0321
	合计	318	392,132,471	14.0321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3、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委派赵永刚律师、黄丰律师列席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会议议案,并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

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及协议的议案》

1.01《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山东圣德国际酒店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及协议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项目	同意	反对	弃权1
表决票数(股)	392,040,671	76,800	15,000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766	0.0196	0.0038

注1: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

项目	同意	反对	弃权1
表决票数(股)	392,040,671	76,800	15,000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766	0.0196	0.0038

注1: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山东太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阳控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山东圣德国际酒店有限公司为太阳控股的全资子公司,从而构成关联股东。根据有关规定,太阳控股需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实际为392,132,471股,其中,中小股东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92,132,471股。

1.02《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万国纸业太阳白卡纸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及协议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项目	同意	反对	弃权1
表决票数(股)	392,043,671	75,100	13,700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774	0.0192	0.0035

注1: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

项目	同意	反对	弃权1
表决票数(股)	392,043,671	75,100	13,700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774	0.0192	0.0035

注1: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万国纸业太阳白卡纸有限公司为太阳控股的全资子公司,从而构成关联股东。根据有关规定,太阳控股需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实际为392,132,471股,其中,中小股东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92,132,471股。

1.03《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山东国际纸业太阳纸板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及协议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项目	同意	反对	弃权1
表决票数(股)	392,038,571	70,700	23,200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761	0.0180	0.0059

注1: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500股。

山东国际纸业太阳纸板有限公司为太阳控股的全资子公司,从而构成关联股东。根据有关规定,太阳控股需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实际为392,132,471股,其中,中小股东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92,132,471股。

1.04《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山东万国太阳食品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及协议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项目	同意	反对	弃权1
表决票数(股)	392,039,071	74,800	18,600
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762	0.0191	0.0047

注1: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0股。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

项目	同意	反对	弃权1
表决票数(股)	392,039,071	74,800	18,600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762	0.0191	0.0047

注1: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0股。

山东万国太阳食品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为太阳控股的全资子公司,从而构成关联股东。根据有关规定,太阳控股需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实际为392,132,471股,其中,中小股东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92,132,471股。

1.05《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广西太阳纸业纸板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及协议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项目	同意	反对	弃权1
表决票数(股)	392,044,171	69,100	19,200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775	0.0176	0.0049

注1: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500股。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

项目	同意	反对	弃权1
表决票数(股)	392,044,171	69,100	19,200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775	0.0176	0.0049

注1: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500股。

广西太阳纸业纸板有限公司为太阳控股的全资孙公司,从而构成关联股东。根据有关规定,太阳控股需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实际为392,132,471股,其中,中小股东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92,132,471股。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项目	同意	反对	弃权1
表决票数(股)	1,594,760,710	1,488,843	18,700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066	0.0933	0.0011

注1: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0股。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

项目	同意	反对	弃权1
表决票数(股)	390,624,928	1,488,843	18,700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6156	0.3797	0.0048

注1: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0股。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项目	同意	反对	弃权1
表决票数(股)	1,596,161,153	91,400	15,700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933	0.0057	0.0010

注1: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0股。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

项目	同意	反对	弃权1
表决票数(股)	392,025,371	91,400	15,700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727	0.0233	0.0040

注1: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0股。

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刊登在2025年12月10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赵永刚律师、黄丰律师

3、结论性意见: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2、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0195 证券简称:长荣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1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荣股份”或“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以上事项经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的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494,262,012.94元,盈余公积为114,917,951.28元,资本公积为2,528,059,582.24元。

根据《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将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114,917,951.28元和资本公积379,344,061.66元,两项合计494,262,012.94元用于弥补母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累计亏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二、通知债权人相关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财资〔2025〕101号)中“使用资本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司应自股东会作出资本公积金弥补亏损决议之日起三十日内通知债权人或向社会公告”之规定,公司现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将使用资本公积金弥补累计亏损,公司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邮寄等方式进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5年12月26日起45日内,9:30-11:30,13:30-16:3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3.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天津市北辰区高端园永合道30号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联系人:王广龙、张栗彤

电话号码:022-26986268

电子邮箱:crgf@mkmchina.com

4.其他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信封上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2)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邮箱收到相应文件日为准,电子邮件标题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603991 证券简称:至正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0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80,693.59万元,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965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001,500股,发行价格为66.6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999,999,990.00元,扣减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12,904,135.42元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7,095,854.5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12月18日全部到位,并由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德师报(验)字(25)第00421号)。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5年12月24日,募集资金使用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净额	已累计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	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中介机构费用、交易税费等并购整合费用	88,709.59	4,701.50	85,300.40
2	偿还借款	10,000.00	10,000.00	0
合计		98,709.59	14,701.50	85,300.40

注:上表中“已累计投入金额”、“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均包含募集资金本金及其孳息。

(四)投资方式

1、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理财产品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2、决议有效期

使用期限自2025年12月26日起至2026年12月25日止,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3、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财务部门人员在上述额度和决议的有效期内,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4、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5、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二、审议程序

2025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批。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1、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理财产品等),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

2、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时,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4、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现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通过以上措施确保不会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的情况。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对现金管理产品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上述事项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要求。因此,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91 证券简称:至正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9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2月24日以书面、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所有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会议于2025年12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施君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全体董事对本次董事会召集、召开程序无异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已支付的交易对价及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为80,693.59万元,本次拟以募集资金80,693.59万元全部进行置换。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并结合公司资金状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效降低运营成本,公司拟使用不超过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届满,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本次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1)。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进度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91 证券简称:至正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1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 《关于同意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965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001,500股,发行价格为66.6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999,999,990.00元,扣减本次发行费用12,904,135.42元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7,095,854.5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12月18日全部到位,并由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德师报(验)字(25)第00421号)。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4日披露的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7)。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24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实际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净额	已累计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	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中介机构费用、交易税费等并购整合费用	88,709.59	4,701.50	85,300.40
2	偿还借款	10,000.00	10,000.00	0
合计		98,709.59	14,701.50	85,300.40

注:上表中“已累计投入金额”、“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均包含募集资金本金及其孳息。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并结合公司资金状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效降低运营成本,公司拟使用不超过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届满,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本次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2025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要求。因此,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91 证券简称:至正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2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理财产品等)。

● 现金管理额度: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风险。

一、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利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公司募集资金的保值增值,增加公司收益,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基本情况: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965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001,500股,发行价格为66.6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999,999,990.00元,扣减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12,904,135.42元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7,095,854.5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12月18日全部到位,并由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德师报(验)字(25)第00421号)。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4日披露的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7)。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24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实际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净额	已累计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	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中介机构费用、交易税费等并购整合费用	88,709.59	4,701.50	85,300.40
2	偿还借款	10,000.00	10,000.00	0
合计		98,709.59	14,701.50	85,300.40

注:上表中“已累计投入金额”、“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均包含募集资金本金及其孳息。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并结合公司资金状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效降低运营成本,公司拟使用不超过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届满,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本次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2025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要求。因此,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003003 证券简称:天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4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于2025年12月24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过了该议案,同意2026年度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担保额度(含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之间、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以下简称“本次担保”)。本次担保额度预计范围包括存量担保、新增担保以及存量担保的展期或续保。担保种类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保理等以及为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所需要(包括但不限于履约担保、产品质量担保、采购货款担保等)进行的担保事项,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具体以实际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该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担保累计额度可循环使用,但在任一时点的实际担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在此额度范围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担保事宜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天之元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天之元”)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